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

有關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凱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所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二零年年報所提供的資料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額外資料，內容有關(i)所得款項用途；及(ii)購股權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1)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二零一九年配售」)

正如二零二零年年報第8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披露，本公司自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配售股份擬用於水晶虎宮殿第二期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297,000,000元，目前未動用並存放於持牌商業銀行的短期計息存款。正如二零二零年年報第10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展望」一段中所披露，本集團繼續全力推進水晶虎宮殿第二期的發展，但新冠疫情的持續已影響施工前階段的進度(包括設計、採購建築材料及招標)。我們目前的目標為水晶虎宮殿第二期首階段於二零二三年開幕。預期二零一九年配售所得款項將如期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悉數動用。

(2)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供股並籌集港幣1,618,400,000元(「供股」)

正如二零二零年年報第7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動用5,600,000,000菲律賓比索用於認購事項；及擬動用港幣601,400,000元用於水晶虎宮殿第二期及根據先前披露其餘結餘用於一般營運資金。所得款項的明細及描述以及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股所得款項未動用金額的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自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尚未動用的 計劃金額 港幣百萬元	直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 實際金額 港幣百萬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動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預期時間表
認購事項	847.0	847.0	-	不適用
水晶虎宮殿第二期， 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採購建材	311.5	-	311.5	
興建樓宇／設施	100.8	-	100.8	
室內裝修	189.1	-	189.1	
	601.4	-	601.4	
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i) 第一期，包括：				
資本開支	78.0	-	78.0	
維修及保養	24.0	-	24.0	
退還增值稅退稅	18.0	-	18.0	
(ii) 第二期開業前開支，包括 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員工成本(培訓及僱員 關係)	30.0	-	30.0	
保安開支	9.0	-	9.0	
營銷開支	11.0	-	11.0	
	170.0	-	170.0	
總計	1,618.4	847.0	771.4	(附註)

附註：

正如二零二零年年報第8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所得款項用途」一段所披露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所宣佈，COVID-19的持續影響已影響水晶虎宮殿第二期開發的前期進展(包括設計、採購建材、投標及相關付款)。當時本集團無需即時動用原定擬用於水晶虎宮殿第二期開發的供股部分所得款項淨額(「**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原先部分**」)達60,000,000美元(約港幣465,000,000元)。本集團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並調配水晶虎宮殿(Tigre de Cristal)的原先部分為授予SunTrust的120,000,000美元(約港幣930,000,000元)貸款(「**貸款**」)的一部分，從而可按年利率6%為本集團產生利息收入，期限為三個月並可延期不超過三個月，惟本集團另行同意的較長期限除外。貸款須按上市規則之規定經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估計自供股所得款項的餘下結餘將如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前使用。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年報日期，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16,054,633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2.57%。

根據該計劃條款，向參與者發出的關於授予購股權的要約的要約函應在相關信函交付予參與者之日起28日期間內對相關參與者開放。接納購股權後應付金額為港幣1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向本集團一名顧問(其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一名僱員)授出合共1,000,000份購股權，以根據該計劃認購本公司股份，行使價為港幣0.912元。該顧問向本集團提供投資者關係諮詢服務。董事會認為，授予顧問的購股權作為承授人對本集團持續運營及發展作出貢獻的獎勵，並有助於留住及激勵非僱員參與者。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約為港幣348,000元及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開支總額約港幣123,000元。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其他資料，而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零年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凱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焯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盧衍溢先生(副主席)、蔡明發先生(行政總裁)及趙敬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焯華先生(主席)、王柏齡先生及俞朝陽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君誠先生、劉幼祥先生及李澤雄先生。